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调整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调整数量、价格等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依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及《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1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18,131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同时，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同意公司对所有激励对象（不含已离职人员）不满足行权条件的409,011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前述情形合计应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527,142份（调整后）。

二、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同意公司对所有激励对象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190,003股（调整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三、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1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18,131

股（调整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同时，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同意公司对所有激励对象（不含已离职人员）不满足归属条件的 409,011 股（调整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前述情形合计应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7,142 股（调整后）。

四、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行权前/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对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注销数量、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授予价格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本次因考核条件未达标及激励对象离职注销股票期权/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因权益分派调整相应数量、价格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该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该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授予价格。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15 日